



(六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项目名称：梁寨镇镇区保洁及绿化养护项目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321-XDXT-G2025-0005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丰县梁寨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梁寨镇镇区保洁及绿化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(梁寨镇镇区保洁及绿化养护项目)，属于(其他未列明行业)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(镇江市永盛环卫服务有限公司)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1804.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94.51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，请勾选！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（电子签章）：镇江市永盛环卫服务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翔杜印俊

日期：2026年01月06日

备注：

1、本项目采购的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、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查询渠道用微信搜索“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”。





附件：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查询结果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1. 企业名称：镇江市永盛环卫服务有限公司

2. 所属行业：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服务业

3. 上年从业人员 28 人。

测试结果：小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6 年 1 月 3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